

五指山市水满乡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项目

招标编号：HNZC2020(CG)-019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五指山市生态环境局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子才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一、投标人须知附表.....	6
二、总 则.....	7
三、招标文件.....	7
四、投标文件.....	8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9
六、开标及评标.....	10
七、授标及签约.....	11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4
第四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26
第五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38
一、投标函、投标报价及项目相关文件.....	38
二、资格证明文件.....	38
三、其他资料.....	38
四、用户需求响应情况表.....	3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五指山市水满乡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口市琼山区文坛路2号海南工商学院教工宿舍19栋2单元1605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11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HNZC2020(CG)-019
- 2、项目名称：五指山市水满乡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项目
- 3、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28.491794万元
- 4、资金来源：县财政资金
- 5、采购需求：详见《用户需求》
- 6、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工作日内。
- 7、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任意1个月或1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并加盖单位公章）；
 - 1.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任意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1.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没有任何违法行为记录的声明（需提供投标人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 1.5、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网页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当天)；

- 1.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能力承诺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1.7、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按时提交投标保证金（提供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1.8、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 1.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时间：2020年11月05日至2020年11月12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4: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海口市琼山区文坛路2号海南工商学院教工宿舍19栋2单元1605室
- 3、方式：现场购买
- 4、售价：300.00元/份
- 5、购买采购文件时须提供以下材料：

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身份证、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原件现场核查），受托人近3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凭证的原件（现场核查）及复印件，单位营业执照副本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的证明材料的原件（现场核查）及复印件（所有的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0年11月26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 2、开标时间：2020年11月26日09:30（北京时间）；
- 3、开标地点：海口市琼山区文坛路2号海南工商学院教工宿舍19栋2单元1605室。

五、公告期限

- 1、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少5个工作日。
- 2、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五指山市生态环境局

地 址： 海南省五指山市

联系方式：188898028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南子才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琼山区文坛路2号海南工商学院教工宿舍19栋2单元1605室

联系方式：1858958102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 话：1858958102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p>本项目采购预算价人民币：228.491794万元</p> <p>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此预算价。</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4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20000.00元</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p> <p>账户名称：海南子才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信支行</p> <p>账号：4605 0100 4736 0000 1354</p> <p>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注：保证金须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p>
5	投标有效期	60 天
6	投标文件数量	<p>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本正本、四本副本。</p> <p>电子版投标文件：一份（U 盘），电子投标文件要求须提供加盖公章及签字的 PDF 格式。</p>
7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他专家 4 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从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8	答疑会	不召开
9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二、总 则

1. 名词解释

1.1 采购人：五指山市生态环境局

1.2 招标代理机构：海南子才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已从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2.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投标活动。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3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3.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费用

无论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三、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的组成

6.1 招标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第六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投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四、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9.2 若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10. 投标报价

10.1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0.2 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如有)、安装调试(如有)、培训(如有)、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10.3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保证金金额见第一章。

11.2 投标保证金支付形式：银行转账

账户名称：海南子才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信支行

账号：4605 0100 4736 0000 1354

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否则投标无效。

11.3 若投标人不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1.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1.4.1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4.2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 (3)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60 天。

12.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3. 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 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和相应的电子文档 1 份，以及用于开标唱标另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壹份）。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13.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及签字。

13.3 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1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另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应分别封装于不同的密封袋内，密封袋上应分别标上“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文档”字样，

封口处应加盖单位公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子才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五指山市水满乡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项目

项目编号：HNZC2020(CG)-019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4.2 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15. 投标截止时间

15.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5.2 若招标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六、开标及评标

16. 开标

16.1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人、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16.2 参加开标仪式的投标人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签到，法人投标的只需携带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签到，未携带以上证件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每个投标人只能派出壹名代表进入开标仪式现场。

16.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请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将投标人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16.4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6.5 投标文件中有关明细表内容与“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6 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代表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在获得开标会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17.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业主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从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且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由 1 名业主代表，4 名专家组成，专家按规定在海南省评标专家库中抽取。

18. 评标

见“第五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七、授标及签约

19. 定标原则

19.1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

19.2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示投标结果。

20. 质疑处理

20.1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1. 中标通知

21.1 定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21.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到招标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办理相关手续。

21.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2. 签订合同

22.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 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 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2.2 投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

24. 其它

24.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24.2 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

24.2.1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其参与评分的投标报价取值按投标报价的 94% 计), 若本项目所有供应商均属小型、微型企业的, 按原报价进行评审。

中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 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制造商)》。

根据财库 (2014) 68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 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各地 (设区的市) 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 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 (2017) 141 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4.2.2 根据财政部、环保总局文件规定政府采购属于当期节能清单、当期环保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保清单所列的节能、环保产品（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4.2.3 根据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支持少数民族地区，贫困地区的相关政策，少数民族地区，贫困地区的企业投标，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

24.3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二氧化硫分析仪	1	套	核心产品
2	氮氧化物分析仪	1	套	核心产品
3	一氧化碳分析仪	1	套	核心产品
4	臭氧分析仪	1	套	核心产品
5	可吸入颗粒物 (PM ₁₀) 分析仪	1	套	核心产品
6	细颗粒物 (PM _{2.5}) 分析仪	1	套	核心产品
7	PM _{2.5} 采样单元及动态加热系统	1	套	
8	PM ₁₀ 采样单元及动态加热系统	1	套	
9	气象五参数监测仪	1	套	
10	紫外线强度分析仪	1	套	
11	采样系统、机架、稳压电源等辅助设备	1	套	
12	质控设备 (动态校准仪、零气发生器、标气、阀门)	1	套	
13	数据传输与网络化质控平台软硬件	1	套	
14	负氧离子监测仪	1	套	
15	系统集成辅助及耗材	1	套	
16	专用监测站房	1	套	
17	站房外部供电系统	1	项	
18	专用消防梯工程	1	项	

二、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2.1 二氧化硫分析仪

- (1) 用途：用于空气中二氧化硫浓度的监测，可提供二氧化硫的测量结果；
- (2) 配置要求：含过滤滤膜等；
- (3) ▲分析方法：脉冲紫外荧光法；
- (4) 测量量程：0~50, 100, 200, 500ppb 或更多可选量程，具有量程自动切换功能；
- (5) 零点噪音：≤0.5ppb RMS (60 秒平均时间)；

- (6) ▲最低检测限： $\leq 1.0\text{ppb}$ （60秒平均时间）；
- (7) 零点漂移（24小时）： $\leq 1.0\text{ppb}$ ；
- (8) 跨度漂移（24小时）： $\leq \pm 1\%$ 满量程；
- (9) 响应时间： ≤ 120 秒（60秒平均时间）；
- (10) 线性： $\leq \pm 1\%$ 满量程；
- (11) 精度：读数的1%或1ppb；
- (12) 滤光片：反射式带通滤光片，与透过式滤光片相比，可减少光化学降级，提高光选择性和仪器长期稳定性；
- (13) 诊断功能：仪器有自诊断及报警功能；
- (14) 数字输出信号：具有RS232/RS485数字接口；
- (15) 模拟输出信号：DC 0-1.0V、0-5.0V、0-10.0V、0-20mA；
- (16) 电源要求：220VAC $\pm 10\%$ ，50Hz；
- (17) ▲其他要求：通过国家生态环境部（原环境保护部）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适用性检测，并具有合格检测报告证明（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已盖有制造厂商公章检测报告的彩色扫描件）；
- (18) ▲产品授权：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证明文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原件（如投标单位为制造厂商，投标文件中只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2.2 氮氧化物分析仪

- (1) 用途：用于空气中NO、NO₂、NO_x浓度的监测，可同时提供NO、NO₂、NO_x的测量结果；
- (2) 配置要求：含过滤滤膜等；
- (3) ▲分析方法：化学发光法；
- (4) 测量量程：0~50，100，200，500ppb或更多可选量程，具有量程自动切换功能；
- (5) 零点噪音： $\leq 0.5\text{ppb RMS}$ （120秒平均时间）；
- (6) ▲最低检测限： $\leq 1.0\text{ppb}$ （120秒平均时间）；
- (7) 零点漂移（24小时）： $\leq 1.0\text{ppb}$ ；
- (8) 跨度漂移（24小时）： $\leq \pm 1\%$ 满量程；
- (9) 响应时间： ≤ 120 秒（10秒平均时间）；
- (10) 线性： $\leq \pm 1\%$ 满量程；
- (11) ▲精度： $\leq \pm 0.4\text{ppb}$ ；
- (12) 诊断功能：仪器有自诊断及报警功能；
- (13) 数字输出信号：具有RS232/RS485数字接口；
- (14) 模拟输出信号：DC 0-1.0V、0-5.0V、0-10.0V、0-20mA；
- (15) 电源要求：220VAC $\pm 10\%$ ，50Hz；
- (16) ▲其他要求：通过国家生态环境部（原环境保护部）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适用性检测，并具有合格检测报告证明（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已盖有制造厂商公章检测报告的彩色扫描件）；
- (17) ▲产品授权：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证明文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原件（如投标单位为制造厂商，投标文件中只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2.3 一氧化碳分析仪

- (1) 用途：用于空气中一氧化碳浓度的监测；
- (2) 配置要求：含过滤滤膜等；
- (3) 分析方法：红外吸收相关法（气体滤光相关法）；
- (4) 测量量程：0~20ppm；
- (5) 零点噪音：0.02ppm RMS（30 秒平均时间）；
- (6) ▲最低检测限：≤40ppb；
- (7) 零点漂移（24 小时）：≤100ppb；
- (8) 跨度漂移（24 小时）：≤±1%满量程；
- (9) 响应时间：≤60 秒（30 秒平均时间）；
- (10) 精度：≤±100ppb；
- (11) 线性：≤±1%满量程；
- (12) 诊断功能：仪器有自诊断及报警功能；
- (13) 数字输出信号：具有 RS232/RS485 数字接口；
- (14) 模拟输出信号：DC 0-1.0V、0-5.0V、0-10.0V、0-20mA；
- (15) 电源要求：220VAC±10%，50Hz；
- (16) ▲其他要求：通过国家生态环境部（原环境保护部）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适用性检测，并具有合格检测报告证明（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已盖有制造厂商公章检测报告的彩色扫描件）；
- (17) ▲产品授权：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证明文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原件（如投标单位为制造厂商，投标文件中只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2.4 臭氧分析仪

- (1) 用途：用于空气中臭氧浓度的监测；
- (2) 配置要求：含过滤滤膜等；
- (3) 分析方法：紫外光度法；
- (4) ▲检测器：双光室检测器，一个参比光室，一个检测光室，同时进行检测；
- (5) 测量量程：0~500ppb；
- (6) 零点噪音：0.25ppb RMS（60 秒平均时间）；
- (7) ▲最低检测限：≤0.5ppb；
- (8) 零点漂移：≤1ppb；
- (9) 跨度漂移：≤1.0%满量程；
- (10) 响应时间：≤30 秒（10 秒平均时间）；
- (11) 线性：≤±1%满量程；
- (12) 精度：≤1.0ppb；
- (13) 诊断功能：仪器有自诊断及报警功能；
- (14) 数字输出信号：具有 RS232/RS485 数字接口；
- (15) 模拟输出信号：DC 0-1.0V、0-5.0V、0-10.0V、0-20mA；
- (16) 电源要求：220VAC±10%，50Hz；
- (17) 产品具有 EPA 认证（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已盖有制造厂商公章认证材料的彩色扫描

件)；

(18) ▲其他要求：通过国家生态环境部（原环境保护部）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适用性检测，并具有合格检测报告证明（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已盖有制造厂商公章检测报告的彩色扫描件）；

(19) ▲产品授权：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证明文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原件（如投标单位为制造厂商，投标文件中只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2.5 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分析仪

(1) 用途：用于空气中 PM₁₀ 颗粒物质量浓度的监测；

(2) 配置要求：含 PM₁₀ 切割头、采样纸带等；

(3) ▲分析方法：β射线加动态加热系统联用光散射方法，用于连续监测环境空气中的颗粒物（PM₁₀）；

(4) 检测器：具有 Beta C14 放射源检测器和 IR LED 光学检测器两个检测器；

(5) 测量量程：0-10,000μg/m³；

(6) ▲测量方式：采样与测量同点位不间断同时进行，而非采样后移位测量，真正的连续实时在线测量；

(7) 测量频率：每 1 秒钟测量一次瞬时值，4 秒钟内更新一次 1min 均值；

(8) ▲最低检测限：≤0.5μg/m³（24 小时平均值）；

(9) 显示分辨率：≤0.1μg/m³；

(10) 精度：≤±2μg/m³（24 小时）；

(11) 准确度（质量测量）：±5%，使用可溯源到 NIST 的质量膜；

(12) 纸带：默认走纸时间为 24h，按照默认设置每卷纸带可使用 4 个月以上；

(13) 测量周期：1min~1h（任意设置）；

(14) 采样流量：16.67L/min，流量稳定性优于 2%；

(15) 采样流量准确度：<5%测量值；

(16) 采样：符合行业标准的采样头和切割器；采样系统密封，与站房连接具有法兰或其他型式多级防渗水连接；与站房连接的法兰必须为耐腐蚀和坚固不锈钢制造；

(17) 数字输出信号：具有 RS232/RS485 数字接口；

(18) 模拟输出信号：DC 0-1.0V、0-5.0V、0-10.0V、0-20mA；

(19) 电源要求：220VAC±10%，50Hz；

(20) ▲其他要求：通过国家生态环境部（原环境保护部）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适用性检测，并具有合格检测报告证明（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已盖有制造厂商公章检测报告的彩色扫描件）；

(21) ▲产品授权：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证明文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原件（如投标单位为制造厂商，投标文件中只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2.6 细颗粒物（PM_{2.5}）分析仪

(1) 用途：用于空气中 PM_{2.5} 颗粒物质量浓度的监测；

(2) 配置要求：含 BGI VSCC PM_{2.5} 切割头、采样纸带等；

(3) ▲分析方法：β射线加动态加热系统联用光散射方法，用于连续监测环境空气中的颗粒物（PM_{2.5}）；

(4) 检测器：具有 Beta C14 放射源检测器和 IR LED 光学检测器两个检测器；

(5) 测量量程：0-10,000μg/m³；

(6) ▲测量方式：采样与测量同点位不间断同时进行，而非采样后移位测量，真正的连续实时在线测量；

(7) 测量频率：每 1 秒钟测量一次瞬时值，4 秒钟内更新一次 1min 均值；

(8) ▲最低检测限：≤0.5μg/m³（24 小时平均值）；

(9) 显示分辨率：≤0.1μg/m³；

(10) 精度：≤±2μg/m³（24 小时）；

(11) 跨漂：≤0.05%/天；

(12) 准确度（质量测量）：±5%，使用可溯源到 NIST 的质量膜；

(13) 纸带：默认走纸时间为 24h，按照默认设置每卷纸带可使用 4 个月以上；

(14) 测量周期：1min~1h（任意设置）；

(15) 长时间平均：30min~1h（任意设置）；

(16) 采样流量：16.67L/min，流量稳定性优于 2%；

(17) 采样流量准确度：<5%测量值；

(18) 数字输出信号：具有 RS232/RS485 数字接口；

(19) 模拟输出信号：DC 0-1.0V、0-5.0V、0-10.0V、0-20mA；

(20) 电源要求：220VAC±10%，50Hz；

(21) 产品具有 EPA 认证（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已盖有制造厂商公章认证材料的彩色扫描件）；

(22) ▲其他要求：通过国家生态环境部（原环境保护部）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适用性检测，并具有合格检测报告证明（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已盖有制造厂商公章检测报告的彩色扫描件）；

(23) ▲产品授权：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制造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证明文件及售后服务承诺函的原件（如投标单位为制造厂商，投标文件中只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2.7 PM_{2.5} 采样单元及动态加热系统

(1) 采样器：采样杆接地；

(2) PM_{2.5} 采样单元：PM_{2.5} 外采样装置及 PM_{2.5} 采样头，外采样设备独特的设计能防止雨水和灰尘进入到采样阀板中，监测仪采样管的长度满足各子站采样高度设置要求；

(3) 动态加热系统：带动态加热系统，针对高湿度地区，采样装置带有加热除湿系统，具有加热保温功能，加热范围 30-60℃。

2.8 PM₁₀ 采样单元及动态加热系统

(1) 采样器：采样杆接地；

(2) PM₁₀ 采样单元：PM₁₀ 外采样装置及 PM₁₀ 采样头，外采样设备独特的设计能防止雨水和灰尘进入到采样阀板中监测仪采样管的长度满足各子站采样高度设置要求；

(3) 动态加热系统：带动态加热系统，针对高湿度地区，采样装置带有加热除湿系统，

具有加热保温功能，加热范围 30-60℃。

2.9 气象五参数监测仪

- (1) 气压：测试范围：600-1100hpa；测试精度：±1hpa；
- (2) 风向：测试范围：0-359.9°，测试精度：±5°；
- (3) 风速：测试范围：0-45m/s，测试精度：±0.3m/s；
- (4) 温度：测试范围：-30~50℃，测试精度：±0.2℃；
- (5) 湿度：测试范围：0-100%RH，测试精度：±3%RH；
- (6) 配件：气象塔，用于固定气象传感器的气象杆或气象塔其垂直高度应不小于 5 米，安装相应的气象传感器后，能承受 12 级风力。

2.10 紫外线强度分析仪

- (1) 输出范围：0~400W/m²；
- (2) 光谱波长：280~400nm；
- (3) 非稳定性（年变化）：<5%；
- (4) 非线性：<1%；
- (5) 灵敏度：300~500μV/W/m²；
- (6) 阻抗：10kΩ；
- (7) 最大辐射强度：400W/m²；
- (8) 适用环境条件：温度-40~80℃，相对湿度 0~90%RH。

2.11 采样系统、机架、稳压电源等辅助设备

一、配套采样系统

- (1) 采样头应能防止雨水、粗大颗粒物及昆虫等进入总管；
- (2) 采样总管为多支路防水采样管路，材料应选用不与被监测污染物发生化学反应和不释放有干扰物质的材料，具备加热保温功能；
- (3) 总管内径选择在 1.5-15cm 之间，采样总管内的气流应保持层流状态，气体在总管内的滞留时间小于 20 秒；
- (4) 支管数量满足所有气态项目的需要；
- (5) 采样管长度应能够保证高于站房房顶 1.2 米（保证采样不受周边障碍物影响）；
- (6) 采样系统密封，与房体联接具有法兰或其他型式多级防渗水连接；与房体外联接的法兰必须为耐腐蚀和坚固不锈钢；
- (7) 采样系统主管路为可拆卸式，在不影响房顶外部法兰连接和仪器端连接情况下方便拆洗维护。

二、机架

- (1) 适当数量的立式机柜，散热性能良好，可容纳 SO₂、NO_x、CO、O₃ 分析仪、颗粒物分析仪、零气发生器、动态校准仪、数采仪等仪器；

(2) 使用机柜情况下，机柜采用航空级导轨抽拉连接装载仪器，方便拆卸仪器与清洗仪器内部管路，机柜后侧有纵向导轨汇总各仪器的电缆线路；

(3) 机柜有接地孔线，所有的连接管线、接头等应采用防腐材质，不与被测污染物发生化学反应。

三、稳压电源

抗干扰交流净化稳压电源，能够满足 SO₂、NO_x、CO、O₃、PM_{2.5}、PM₁₀ 分析仪、零气发生器，动态校准仪等设备的需求，确保上述仪器设备长期稳定运行，不受感应电影响跳变电压。1 台，3KVA 交流参数稳压器；源电压范围：单相 154V~264V；额定输出电压：220V±2%；瞬态总恢复时间：10-90ms；稳压精度：< ±1.5%~4%；应具有两路输出，自动恢复供电，过欠压保护等功能。

2.12 质控设备（动态校准仪、零气发生器、标气、阀门）

一、动态校准仪

(1) 用途：用于二氧化硫分析仪、氮氧化物分析仪、一氧化碳分析仪、臭氧分析仪的校准；

(2) 配置要求：能够与子站的环境空气污染物分析仪协调形成的工作良好的系统；

(3) 分析技术：采用稀释法多元气体校准技术，能够依据外接标准气体种类提供 SO₂、NO、CO、O₃ 等标准气体输出，完成大气自动分析仪器的零点、跨度、精密度及多点校准工作；

(4) 流量计准确度：±1%满量程；

(5) 流量控制的重复性：±0.2%满量程；

(6) 质量流量工作范围：质量流量控制器最佳工作范围能够满足低浓度标气需要；

(7) 标气流量计量程：0~100ml/min；

(8) 零气流量计量程：≥10L/min；

(9) 自动控制：自动计算稀释气流量或稀释比；

(10) 标气接口：≥3 个；

(11) 电磁阀：每套配备 4 个外置电磁阀；

(12) 臭氧发生器：内置臭氧发生器，臭氧发生准确度：1%满量程；

(13) 臭氧发生器输出范围：0.01~1ppm；

(14) 电源要求：220VAC±10%，50Hz。

二、零气发生器

(1) 用途：作为稀释校准仪器的零气源；

(2) 压力：10~30psi；

(3) 零气的纯度：SO₂≤0.1ppb；NO≤0.1ppb；NO₂≤0.1ppb；H₂S≤0.1ppb；NH₃≤0.1ppb；CO≤0.02ppm；O₃≤0.4ppb；HC≤0.005ppm；

(4) 配置要求：配置高温炉，HC 碳氢涤除器，空压机；

(5) 输出流量：输出压力 200kPa 时大于 10L/min；

(6) 结露点：<0℃。

- (7) 电源要求：220VAC±10%，50Hz。

三、标气

- (1) SO₂ 标准气：国家一级标准 SO₂ 标准钢瓶气，浓度约为 50ppm；
- (2) NO 标准气：国家一级标准 NO 标准钢瓶气，浓度约为 50ppm；
- (3) CO 标准气：国家一级标准 CO 标准钢瓶气，浓度约为 3000ppm；

四、阀门

减压阀：双级式减压结构，无死气体，气密性可靠，材质为不锈钢或铜，对标准气体无污染，无吸附，长时间开启不会被标准气腐蚀导致漏气和控制失效。

2.13 数据传输与网络化质控平台软硬件

一、数据传输

- (1) 满足国家《环境自动监控系统数据采集传输规范》；
- (2) 采用*.xml 格式进行数据传输，传输数据包括自动站所有监测项目（污染物项目和气象参数等）；
- (3) 传输项目为两种：5 分钟和 1 小时平均值；
- (4) 可兼容采集大西比、美国热电、瑞典 OPSIS、武汉天虹等仪器设备监测数据进行传输；
- (5) 提供免费安装调试和质保期内免费维护，实现自动站数据一点多发，实时传输至市县站、省站。
- (6) 嵌入式硬件 CPU：AMD Geode®LX800 500 MHz；内存：512M DDR；CF 卡存储容量：2G；
- (7) 操作系统和界面 Windows CE 5.0 嵌入式操作系统，中文版人机界面；
- (8) 输入/输出模拟量输入（AI）：8 路通道 16 位高精度模拟量采集（可扩展至 16 路）；
- (9) 模拟量输入方式：支持±1V、±5V、±10V、0/4-20mA 多量程输入。

二、专用 VPN

- (1) 集成的硬件 VPN/防火墙网关，采用先进的嵌入式一体化硬件平台，保证高可靠性和突出的性能；
- (2) 支持 3 个百兆网络接口（1 LAN,1 WAN,1 DMZ），提供安全网关（VPN/防火墙/共享上网）功能。

2.14 负氧离子监测仪

- (1) 测量方法：电容式吸入法；
- (2) 测量范围：0~10⁵ 个/cm³；
- (3) 离子迁移率：0.4；
- (4) 测量分辨率：10 个/cm³；
- (5) 误差：离子浓度：±10%，离子迁移率：±10%；
- (6) 观测频率：一小时一组数据；
- (7) 采样频率：10 次/秒；

(8) 通信方式：GPRS、RS232；

(9) 数据分析系统：分级式软件管理系统，包含数据接收软件、数据入库软件和 WEB 主页显示软件；

(10) 数据记录时长：至少连续 1 个月；

(11) 保护功能：防雷保护、防结露保护、防虫保护等。

2.15 系统集成辅助及耗材

系统集成所需的管件、接线、支架等辅助安装部件；耗材如：物理吸附剂（活性炭），滤膜，化学吸附剂，滤纸等。

2.16 专用监测站房

一、站房建设要求

(1) 新建监测站房房顶应为平面结构，坡度不大于 10° ，房顶安装防护栏，防护栏高度不低于 1.2m，并预留采样总管安装孔。站房室内使用面积应不小于 25m^2 ，监测站房应做到专室专用。

(2) 房顶承重要求大于等于 $250\text{kg}/\text{m}^2$ 。

(3) 站房室内地面到天花板高度应不小于 2.5m，且距房顶平台高度不大于 5m。

(4) 站房应有防水、防潮、隔热、保温措施，一般站房内地面应离地表（或建筑房顶）有 25cm 以上的距离。

(5) 站房应有防雷和防电磁干扰的设施，防雷接地装置的选材和安装应参照 YD 5098 的相关要求。

(6) 站房为无窗或双层密封窗结构，有条件时，门与仪器房之间可设有缓冲间，以保持站房内温湿度恒定，防止将灰尘和泥土带入站房内。

(7) 采样装置抽气风机排气口和监测仪器排气口的位置，应设置在靠近站房下部的墙壁上，排气口离站房地面的距离应在 20cm 以上。

(8) 在已有建筑物屋顶上建立站房时，应首先核实该建筑物的承重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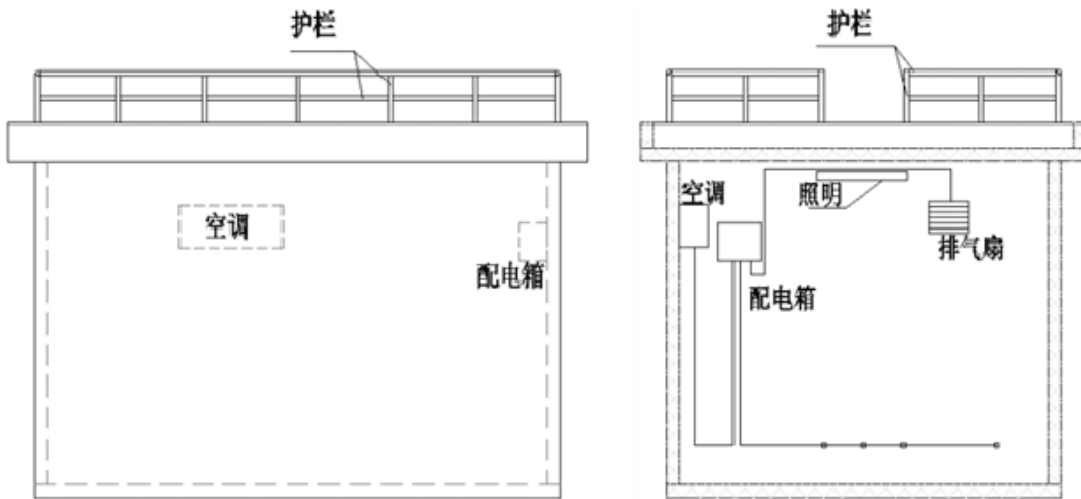
(9) 监测站房如采用彩钢夹芯板搭建，应符合相关临时性建（构）筑物设计和建造要求。

(10) 监测站房的设置应避免对企业安全生产和环境造成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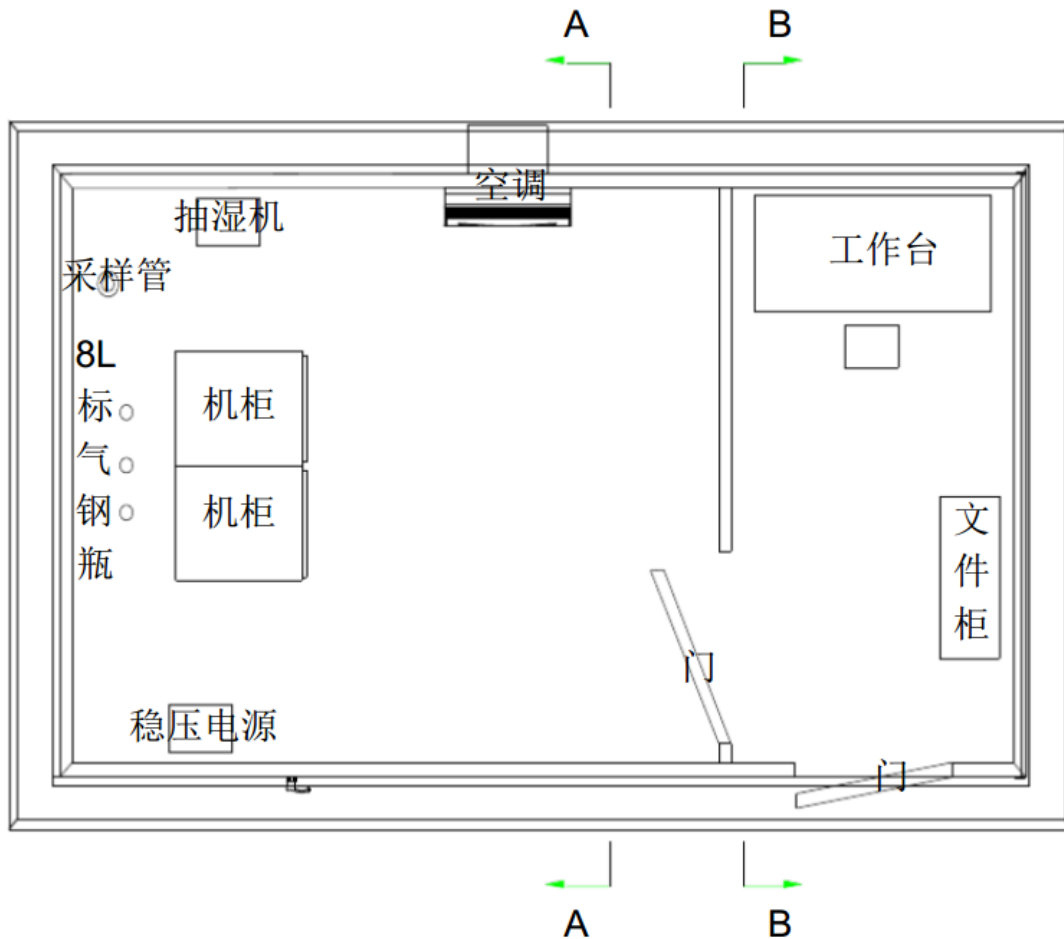
(11) 站房内环境条件：温度：（15~35） $^\circ\text{C}$ ；相对湿度： $\leq 85\%$ ；大气压：（80~106）kPa。

(12) 站房应在入口位置设置醒目标识牌，站房及采样区域明显位置设置警示牌。

(13) 为便于维护，采样口距站房屋顶距离应大于 1 米，为便于维护，不宜超过 2m，在（1.0~2.0）m 范围内为宜；采样管应使用三脚架固定于站房顶部。



站房示意图



站房布置图

二、配电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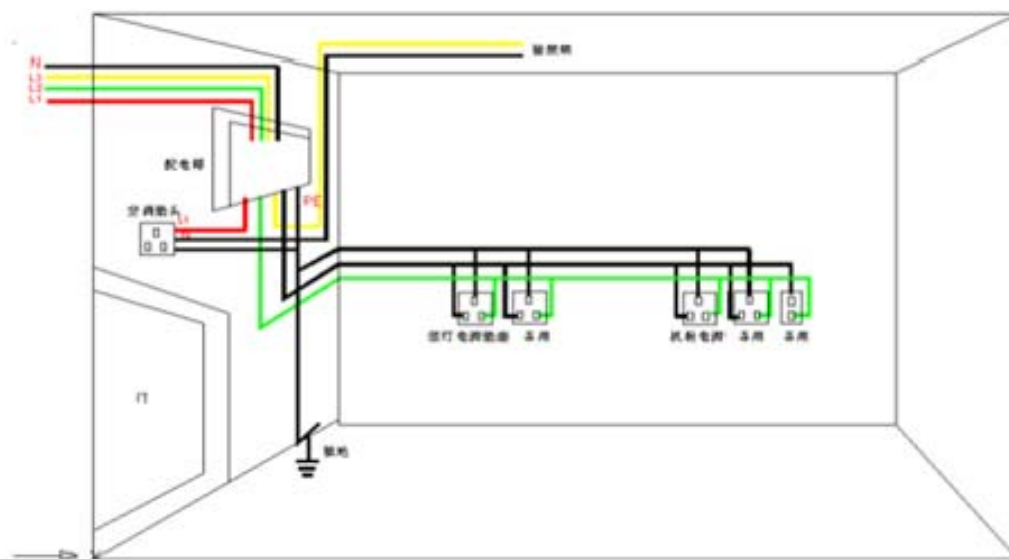
(1) 站房内供电系统应配有电源过压、过载保护装置，电源电压波动不超过 AC (220 ± 22) V，频率波动不超过 (50 ± 1) Hz。

(2) 站房应采用三相五线供电，入室处装有配电箱，配电箱内连接入室引线应分别装有三个单相 15A 空气开关作为三相电源的总开关，分相使用。

(3) 站房灯具安装以保证操作人员工作时有足够的亮度为原则，开关位置应方便使用。

(4) 站房应依照电工规范中的要求制作保护地线，用于机柜、仪器外壳等的接地保护，接地电阻应小于 4Ω 。

(5) 站房的线路要求走线美观，布线应加装线槽。



站房供电示意图

三、辅助设施要求

(1) 空调：2 台，站房内安装的冷暖式空调机出风口不能正对仪器和采样总管；空调应具有来电自启动功能。

(2) 除湿机：1 台，应保证站房内满足环境湿度要求。

(3) 站房应配备自动灭火装置。

(4) 站房内应配置办公桌、办公椅、文件柜等办公配套设施。

四、防雷系统要求

(1) 为保护站房可靠安全的运行，尤其是针对山区，雷雨天气对设备的影响。站房必须有完善的防雷接地系统，包括工作接地、保护接地。

(2) 符合《建筑物防雷规范》GB50057-2010 的要求，按均压、等电位的原理，将工作地、保护地和防雷地组成一个联合接地网。站房的墙体、屋面、檐口、包角、地槽等，匀连接在一起，与法拉第地网连通，并连接地下闭合环，加设泄流方式。站房的接地引入线在接入联合地网时，其接入点应与其他接入点相互距离大于 5m ，接地电阻 $\leq 4\Omega$ 。

2.17 站房外部供电系统

(1) 为防止电噪声的互相干扰，站房的供电电源要求三相供电分相使用，频率 50Hz ，额定容量 15kVA ，站房需提供三相稳压电源，保障站房电压的稳定性；供电电源电压在接至站房内总配电箱处时的电压降要小于 5% 。

(2) 要求电源电路供电平稳，不能经常停电。电压波动和频率波动应符合有关国家及行业的规定。

(3) 电源线引入方式应符合相关的国家标准。穿墙时应预埋穿墙管。

(4) 应设置站房总配电箱，箱中应有电表及空气总开关。应在总配电箱处进行重复接地，确保零、地线分开，其间相位差为零。

(5) 电源动力线和通讯线、信号线应相互屏蔽，以免产生电磁干扰。

(6) 站房外部供电的线路要求走线美观，布线应加装线槽。

2.18 专用消防梯工程

专用消防梯规格为 Z 字梯，楼梯宽度 1000mm，长度（含平台）4500mm，楼梯踏步宽 300mm，踏步长 920mm。

三、其他要求

3.1 交付事项

- (1) 交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
- (2) 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 交货时必须向采购人提供有关设备的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和保养所需的中文技术文件（手册、说明书等）。

3.2 安装、调试与验收

- (1) 安装、调试：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在用户现场进行整机安装、调试及试运行；
- (2) 验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有关标准由采购方进行组织验收。

3.3 售后服务和培训计划

(1) 中标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提供自系统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或仪器设备到货之日起 15 个月的质量保证期，以时间先到为准。质量保证期内由于设备自身原因造成的系统损坏及故障，由中标供应商负责修理或更换相应设备并承担相关费用；

(2) 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维修及技术服务要求后应立即作出响应，在远程不能解决问题的情况下，必须在 48 小时内赶到现场并及时排除故障，若到现场后 3 个工作日内不能解决问题，则须更换备品备件，使系统能正常运行。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中标供应商也必须提供 24 小时内对仪器故障做出响应和 72 小时解决出现问题的技术服务；

(3) 中标供应商在仪器安装结束后，对用户所有使用人员的现场培训不少于 5 个工作日，确保使用人员能够正确操作和维护设备。

第四章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XXXX。

签订地点：XXXX。

签订时间：XXXX年XX月XX日。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2. ……
3.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交付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付款。

- 1) 在合同实施及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后__天内，甲方应将第一次付款总服务费的__(-%)付给乙方。
- 2) 第二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并递交了服务报告

及其它相关文件，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上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

3) 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服务总结报告和说明并完全履行合同完毕日内付给乙方。

4)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六、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 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乙方的财产。如果乙方有要求，甲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乙方。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九、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四、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十五、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七份，中文书写。甲方、乙方各执三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子才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

要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子才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琼山区文坛路 2 号海南工商学院教工宿舍 19 栋 2 单元 1605 室

经 办 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章 评审办法和程序

1、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有关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评标步骤：由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进行资格审查（附表2），然后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和技术、商务部分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符合性审查和详细评审。

3、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

4、资格性审查：采购人代表和招标代理机构代表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如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则按无效投标处理（资格性审查表见附表1）。

无效投标的认定：

-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投标文件的资格性的；
- 投标人未能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投标人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投标价不是唯一的；
- 交货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 少报、漏报投标内容且不接受评标委员会的修正的；
- 投标报价超出预算，且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 投标技术参数标准严重偏离招标文件要求，且采购人无法接受的；
-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4.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三、详细评审

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3）；
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估因素	商务技术	价格
权重	70%	30%

5.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得分，得分与投标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五指山市水满乡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项目项目编号：HNZC2020(CG)-019

序号	资格条件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或一个季度的企业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并加盖单位公章）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3 个月缴纳税收及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4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网页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当天）			
5	投标保证金证明（提供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没有任何违法行为记录的声明（需提供投标人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			

	约能力承诺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8	结 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采购人（签字）：

招标代理（签字）：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五指山市水满乡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项目

项目编号：HNZC2020(CG)-019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			
3	投标人报价	按本文件规定报价，且不高于采购预算			
4	投标文件签字 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5	交货期及交付 地点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其它情况	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 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标委员会（签字）：

附表 3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一	技术部分（45分）		
1	主要技术参数及性能指标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得满分，带▲号的技术指标每一项不满足扣3分，其他技术指标每一项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针对投标人所投的主要分析仪（二氧化硫分析仪、氮氧化物分析仪、一氧化碳分析仪、臭氧分析仪、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分析仪、细颗粒物（PM _{2.5} ）分析仪），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由制造厂商盖章的技术指标确认函或产品彩页，技术指标确认函或产品彩页上没有的技术指标视为不响应。	30分
2	主要设备品牌一致性	为保证产品兼容性及其可扩展性，投标人所投的主要分析仪（二氧化硫分析仪、氮氧化物分析仪、一氧化碳分析仪、臭氧分析仪、可吸入颗粒物（PM ₁₀ ）监测仪、细颗粒物（PM _{2.5} ）监测仪），以上主要分析仪全部为同一品牌的得3分；以上主要分析仪有5种为同一品牌的得2分；以上主要分析仪有4种为同一品牌的得1分；以上主要分析仪有3种为同一品牌的得0.5分；其它情况或者没有则不得分，本项满分3分。	3分
3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需制定详细的项目设计、实施方案（需包括设备供货计划、实施组织计划、安装调试计划、组织机构安排、项目小组人员配置计划、工作时间进度表等），评委根据各方案的科学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进行比较评分： （1）项目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适用性强，思路清晰，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考虑问题周全，	12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p>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完全满足客户需求，得 8.1-12.0 分；</p> <p>(2) 项目实施方案基本满足客户要求，但内容表述不清晰，操作性不强，得 4.1-8.0 分；</p> <p>(3) 项目实施方案欠缺合理性，内容缺项较多，适用性差，得 0-4.0 分。</p> <p>(4) 没有则不得分。</p>	
二	商务部分（25 分）		
1	投标人综合实力	<p>为保障投标产品质量与产品稳定性、可靠性和项目顺利实施：</p> <p>1、投标人同时具备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3 分，每少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本项满分 3 分。</p> <p>2、投标人自 2017 年以来（以证书上的时间为准）获得企业信用等级最高为 AAA 级证书的得 3 分；获得企业信用等级最高为 AA 级证书的得 2 分；获得企业信用等级最高为 A 级证书的得 1 分，没有则不得分，本项满分 3 分。</p> <p>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以上证书彩色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p>	6 分
2	投标人项目业绩	<p>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采购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环境监测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p> <p>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项目业绩采购合同的彩色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p>	10 分
3	售后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需包括客服中心、故障排除快速响应机制、远程技术支持服务和质量服务</p>	9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p>保证措施、应急维修措施方案、培训计划方案等)内容,进行比较评分:</p> <p>(1) 售后服务方案科学合理,内容全面,适用性强,思路清晰,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考虑问题周全,完全满足客户要求,得 6.1-9.0 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基本满足客户要求,但内容表述不清晰,操作性不强,得 3.1-6.0 分;</p> <p>(3) 售后服务方案欠缺合理性,内容缺项较多,适用性差,得 0-3 分。</p> <p>(4) 没有则不得分。</p>	
三	价格部分 (30 分)		
1	投标报价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供货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30
合计			100

第六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注：请各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一、投标函、投标报价及项目相关文件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
- 3、分项报价明细表

二、资格证明文件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任意1个月或1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并加盖单位公章）；

2.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2020年1月1日至今任意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没有任何违法行为记录的声明（需提供投标人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2.5、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网页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当天)；

2.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能力承诺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7、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按时提交投标保证金（提供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8、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2.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其他资料

四、用户需求响应情况表

一、投标函、投标报价及项目相关文件

1、投标函

海南子才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们（招标编号：HNZC2020(CG)-019）招标文件（包括更正公告、澄清、补遗、答疑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投标。

（1）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我们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2 条的规定，投标有效期为_____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中标，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我们同意提供招标代理机构要求的有关本次招标的所有资料。

（5）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投标价最低的投标，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投标的费用。

（6）如果我们中标，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投标人须知有关要求必要时提供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地 址：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五指山市水满乡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项目

招标编号：HNZC2020(CG)-019

包号	项目内容	投标报价 (人民币/元)	交货期	交付地点	备注
项目本身	五指山市水满乡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项目	总价大写： 总价小写：¥			

注：1. 投标人投标报价中须包括运输、发放、税收、验收和技术支持等相关所有费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五指山市水满乡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项目

招标编号：HNZC2020(CG)-019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分项报价合计¥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 注：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2、“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3、报价包含了本项目全部内容发生的一切费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

-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1 个月或 1 个季度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并加盖单位公章）；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没有任何违法行为记录的声明（需提供投标人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 6、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提供网页查询结果并加盖单位公章，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文件提交截止当天)；
- 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能力承诺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 8、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并按时提交投标保证金（提供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9、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 海南子才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兹授权： 先生/女士作为我公司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参加海南子才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招标编号：HNZC2020(CG)-019，项目名称：五指山市水满乡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并负责一切投标文件的提供与确认，其签字与我司公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投标有效期为 天。

被授权人： （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公司名称： （盖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注：本授权书内容及格式不得擅自修改。

2、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没有任何违法行为记录的声明（格式）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招标编号：HNZC2020(CG)-019、项目名称：五指山市水满乡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项目）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没有任何违法行为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其他资料

附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和投标人认为有助于本次招标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四、用户需求响应情况表

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评标委员会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投标文件无效，该投标人列入黑名单，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项目名称：五指山市水满乡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项目

招标编号：HNZC2020(CG)-019

序号	招标文件需求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正偏离/响应/负偏离	备注
1				
2				
3				
4				
5				

说明：1、本表“用户需求书要求”应列出第三章“用户需求书”要求所有条款，各投标人须对所有条款一一予以描述应答（在本表“投标响应情况”填写，否则视为不响应）。

2、请各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